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 2017-007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2月14日，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72号118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提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刘征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十名，亲自出席监事十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部分资产注入承诺的议案》

公司日前接到控股股东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关于变更部分资产注入承诺的函》，中船重工集团拟变更部分其此前对中国重工作出的资产注入承诺。其中，对于与公司现有业务仍然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情形的2家企业，中船重工集团将继续承诺在该2家企业满足触发条件后的一年内提议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资产注入议案；对于与公司现有业务已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情形的6家企业，中船重工拟终止履行向中国重工注入该6家企业股权的承诺。

表决结果：10票赞成（占有效表决票的100.00%）、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